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彰化縣政府 書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李盈貞
電話：04-7531412
傳真：04-7229145
電子信箱：ycv1221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社頭鄉橋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企字第1140141321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EAP（含教師諮商）宣導資料各1份（共2個電子檔）(本文附件請至本府附件下載區(https://attach.chcg.gov.tw/)下載，附件驗證碼：XEA1E4)

主旨：檢送本府114年度員工協助方案(EAP)及教師諮商相關宣導資料，請查照並轉知校內同仁參考運用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府114年2月4日府人企字第1140038166號函諒達。

二、為協助轉介需求同仁使用EAP服務，本府已建立標準化作業流程(含一般個案處理流程、主管人員轉介流程、危機個案處理流程及非自願個案處理流程)，並依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推動策略，規劃符合性別需求之服務措施。

三、現為強化推廣效能，提供EAP宣導資料(內容涵蓋社區心理衛生中心資源、憂鬱症與自殺防治識能宣導資訊、職場霸凌及性騷擾等議題之諮詢、醫療或心理諮商服務，以及社會福利資源整備等資訊)供內部會議、教育訓練、辦公場所張貼或E-mail轉知等多元宣導使用，共同提升EAP知悉率。

四、另本府教育處委由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社區心理諮商及潛能

人事室　收文:114/04/18
1140001087　無附件

發展中心協助114年度教師諮商輔導支持服務方案，在保密原則下，提供專任及代理教師專業心理諮詢、個別(團體)諮商輔導、心理危機介入及電話晤談等專業服務內容，並請轉知教師本項資訊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5/04/18 08:44:11